

股票简称:海马汽车 股票代码:000572 编号:2014-44
海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提示

1、公司董事会于2014年10月30日刊登了《关于召开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并于2014年11月12日刊登了《关于召开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再次通知》。

2、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无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况。

三、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11月14日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11月14日9:30~11:30及13:00~15:00;通过深交所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11月13日15:00~11月14日15:00。

四、召开地点:本公司会议室。

五、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六、出席股东会的内容及大会召集、召开方式、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七、会议的出席情况

股东(代理人)共23人,代表股份732,756,865股,占公司总股份的44.55%。其中: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代理人)共计3人,代表股份666,384,965股,占公司总股份的39.91%。

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20人,代表股份76,372,0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4.64%。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海南雨润律师事务所谢国华律师、张彦峰律师出席并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九、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记名投票方式对议案进行了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选举贾绍华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票32,530,265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反对票226,6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弃权票0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票154,145,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5%;反对226,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5%;弃权0股。

2、关于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一)

同意票732,540,165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反对票216,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弃权票0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票154,155,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6%;反对216,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4%;弃权0股。

四、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记名投票方式对议案进行了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选举贾绍华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票32,530,265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反对票226,6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弃权票0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票154,145,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5%;反对226,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5%;弃权0股。

2、关于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二)

同意票732,540,165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反对票216,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弃权票0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票154,155,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6%;反对216,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4%;弃权0股。

3、关于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三)

同意票732,540,165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反对票216,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弃权票0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票154,155,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6%;反对216,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4%;弃权0股。

4、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记名投票方式对议案进行了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选举贾绍华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票32,530,265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反对票226,6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弃权票0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票154,145,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5%;反对226,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5%;弃权0股。

5、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记名投票方式对议案进行了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选举贾绍华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票32,530,265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反对票226,6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弃权票0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票154,145,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5%;反对226,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5%;弃权0股。

6、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记名投票方式对议案进行了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选举贾绍华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票32,530,265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反对票226,6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弃权票0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票154,145,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5%;反对226,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5%;弃权0股。

7、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记名投票方式对议案进行了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选举贾绍华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票32,530,265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反对票226,6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弃权票0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票154,145,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5%;反对226,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5%;弃权0股。

8、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记名投票方式对议案进行了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选举贾绍华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票32,530,265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反对票226,6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弃权票0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票154,145,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5%;反对226,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5%;弃权0股。

9、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记名投票方式对议案进行了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选举贾绍华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票32,530,265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反对票226,6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弃权票0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票154,145,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5%;反对226,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5%;弃权0股。

10、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记名投票方式对议案进行了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选举贾绍华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票32,530,265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反对票226,6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弃权票0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票154,145,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5%;反对226,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5%;弃权0股。

11、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记名投票方式对议案进行了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选举贾绍华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票32,530,265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反对票226,6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弃权票0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票154,145,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5%;反对226,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5%;弃权0股。

12、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记名投票方式对议案进行了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选举贾绍华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票32,530,265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反对票226,6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弃权票0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票154,145,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5%;反对226,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5%;弃权0股。

13、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记名投票方式对议案进行了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选举贾绍华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票32,530,265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反对票226,6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弃权票0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票154,145,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5%;反对226,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5%;弃权0股。

14、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记名投票方式对议案进行了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选举贾绍华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票32,530,265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反对票226,6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弃权票0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票154,145,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5%;反对226,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5%;弃权0股。

15、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记名投票方式对议案进行了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选举贾绍华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票32,530,265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反对票226,6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弃权票0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票154,145,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5%;反对226,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5%;弃权0股。

16、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记名投票方式对议案进行了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选举贾绍华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票32,530,265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反对票226,6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弃权票0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票154,145,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5%;反对226,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5%;弃权0股。

17、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记名投票方式对议案进行了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选举贾绍华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票32,530,265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反对票226,6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弃权票0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票154,145,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5%;反对226,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5%;